

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飞灰稳定化处理药剂（螯合剂）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

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飞灰稳定化处理药剂（螯合剂）采购（项目编号：AHZJ-201910201471）项目，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在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现将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A 标段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安徽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3089113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合肥全晟环保科技有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309149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青岛柏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3178985.00 元，税率 13.0%

B 标段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合肥全晟环保科技有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436428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青岛柏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440469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南通乐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452592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C 标段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青岛柏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450380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合肥全晟环保科技有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489518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安徽安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含税总报价：5292550.00 元，税率 13.0%

公示期：自 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7:00 截止。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，异议联系电话：0551-65149581-826 、18705603102。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
（二）被异议人的名称；

（三）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；

（四）相关请求及主张；

（五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受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受：

（一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
(二)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;

(三)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, 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 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, 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, 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, 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

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25日

